

2022年广州市真光中学（校本部）自主招生简章

根据《广州市教育局关于做好广州市普通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工作的通知》（穗教基教〔2022〕2号）要求，经批准，我校2022年自主招生工作简章如下：

一、招生计划、范围

2022年我校自主招生计划为**65**个，其中招收符合报考公办普通高中条件的随迁子女计划不超过**19**个。我校面向**荔湾区**进行自主招生。适当向集团内农村和薄弱初中学校倾斜。

二、特色项目名称和培养简介

项目名称:大成智慧教育数理课程实验班

培养简介:

（一）注重拔尖创新人才早期培育。

（二）实验课程将在数理科特色、创新发展上下功夫,强化研究性教与学,自主性理科实验,选择性深度学习等教学方式,拟设置中心实验课程、重点实验课程、融合实验课程。其课程体系是建立在培养学生全面发展能力的基础之上,侧重于培养理科见长的拔尖创新人才。

（三）学校配备大量的现代实验仪器与教学设备，大力推进学生的科学实验、课题研究与动手实践,积极开展在数字化环境下的学习、探究与创新。

（四）选修课程和导师制等模式,为学生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志趣爱好与优势潜能的开发,提供更大的空间与宽广的舞台。

三、报名条件

同时满足下述条件的考生可报名参加我校自主招生：

（一）参加我市中考报名的初中应届毕业生。

(二) 具有广州市户籍(含政策性照顾学生)和荔湾区学籍的考生,或具有荔湾区户籍的外地返穗生,或具有荔湾区学籍和公办普通高中报考资格的随迁子女。跨区生按户籍所在区报考。

(三) 地理、生物学、音乐、美术、信息技术5门录取参考科目成绩等级须达到5B及以上。

(四) 总体要求:品行端正,热爱科学,身体健康,学习能力强,心理素质好,具有较强的创新精神和动手实践能力,综合素质评价各项指标优秀。

具体要求:

1.各科均衡发展,具有一定的研究性学习能力和实验操作能力,在数理学科学习方面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2.在数理化或在科技创新活动和实践活动中显示有一定特长。

3.具有积极的自主学习能力和探究精神,善于利用多种方式开展主动式学习,全面拓展自身素养。

四、综合能力考核办法

综合能力考核包括科学素养、人文素养、思维品质、表达能力等多方面评估,择优录取。

1.初中阶段综合素质评价审核。

2.语言表达能力评估

3.数理思维能力考核

4.物理实验操作能力考核

学校组织考核小组对入围考生进行面谈和人机对话考核模式。专家、考生以“双随机”抽签方式配对。考核过程全程录音录像。

五、培养机制

(一) 培养目标

培养全面发展、学有特长的拔尖创新人才。提升学生的科学素养和

人文素养,增强学生的艺术修养和身心健康;尊重学生的个性,激发学生兴趣,挖掘潜能,培养特长。使学生成为具有优秀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底蕴和开阔的国际视野、学业成绩和综合素质高、特长突出、胸怀远大、具有强烈社会责任感的优秀中学生,为学生将来成为各个领域的拔尖创新人才打下坚实的基础。

(二) 培养方案

1.实施大成智慧课程实验项目,提供丰富、全面的选修课程,助力学生实现全面发展兼顾学科特长的目标。

2.充分融合真光“天平”课程体系和钱学森“大成智慧学”倡导的通才观、系统观思想,构建基础宽厚、学科交叉、系统性强的课程结构和知识体系,将必修课、学科特长拓展课、实验课等各类课程结合起来,自主学习、创新学习与研究实践相结合,融入学科专业发展的新趋势、新技术,在课程体系与培养环节的设置中充分体现科学与人文艺术的融合。

3.实施研讨式启发式教学方法,以培养学生的理解能力、思考能力、解决问题的能力为中心,充分挖掘学生的潜能。实施分层分类培养,采用讨论式、探究式等研究性教学方法,促进学生探究性学习;注重个性化培养,量身定制培养方案。

4.实行全程导师制,在课程学习、研究性学习、生涯规划等各个方面对学生给予指导。配备学科竞赛导师团队,组建培育团队。

5.对标高校强基计划,充分利用各高校优质生源基地资源对接,把高中与大学教育课程相衔接,探索高中和大学培养课程体系,加强基础科学和实践能力的培养。拓展国内外交流渠道,充分利用现有港澳、国外学校的交流机制和平台,为学生提供短期交换、暑期学校、海外游学等多种形式的交流机会,培养学生的沟通能力。

六、日程安排

(一) 网上报名: **报名时间为5月13日9:00至5月16日18:00**。考生

须在报名时间内凭考生号和密码登录中考服务平台（<https://zhongkao.gzzk.cn/>），核对个人基本资料后进行报名，考生最多可填报2所普通高中学校。考生需在中考报名平台下载《广州市普通高中学校自主招生报名表》（简称《报名表》，下同），完成基本信息、个人简介、学科特长和创新潜质情况、推荐材料等佐证材料填报后，按指引将《报名表》和《广州市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档案》（在“广东省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信息管理平台”下载）上传至中考服务平台。考生须在5月16日18:00前对报名信息进行确认，逾时未确认的报名信息无效。

（二）确定综合能力考核名单：5月20日前，我校组织开展资格审核，确定参加综合能力考核考生名单。

（三）综合能力考核资格名单公示：5月23日至5月27日，在广州招考网、学校网站或公告栏公示我校综合能力考核资格考生名单。

（四）志愿填报：6月1日至6月5日，进入我校综合能力考核名单的考生登录中考服务平台在第一批次填报自主招生志愿。

（五）考核通知：中考录取计分科目笔试后,我校在我校微信公众号（广州市真光中学）公布综合能力考核相关事项。

（六）综合能力考核：中考录取计分科目笔试后，我校按全市统一安排组织开展自主招生综合能力考核，具体时间另行通知。综合能力考核满分100分。考生凭准考证、身份证参加考核。综合能力考核具体要求和安排以市教育局和学校发布为准。

（七）综合能力考核成绩公布：考核结束后在学校网站或公告栏公布。

（八）录取：考生自主招生成绩应将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学校综合能力考核成绩折算为百分制后，由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学校综合能力考核成绩按照比例合成，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占70%、学校综合能力考核成绩占30%。投档时，按填报我校志愿的考生自主招生成绩

从高到低顺序录取；考生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不低于2022年广州市普通高中第二梯度投档控制线。

七、宿位安排

我校校本部对于在自主招生批次录取的考生的住宿要求予以满足。

八、咨询及投诉处理机制

（一）我校高度重视对自主招生的监督管理，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公示要求，严肃自主招生工作纪律，主动接受考生、学校和社会监督，确保自主招生工作公平、公开、公正。

（二）咨询及投诉方式：

咨询电话：81699441

投诉电话：81697676

电子邮箱：gzszgzxjwc@163.com

微信公众号：广州市真光中学

学校地址：广州市荔湾区白鹤洞培真路17号

九、附则

（一）学生应本着诚信的原则提供真实准确的报名申请材料，若存在虚假内容或隐匿可能对学生产生不利影响的重大事实，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其自主招生资格并上报市教育局按相关规定做进一步处理。

（二）我校将成立自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下设评审小组、考核小组、监督小组等工作小组。

（三）被我校自主招生录取的考生将编入“大成智慧”课程实验班，实施“大成智慧教育理念的教育教学。

本《简章》由我校自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广州市真光中学（校本部）

2022年5月10日